

证券代码：430410

证券简称：微纳颗粒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## 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。因受当地疫情影响以及信息披露相关人员被封控等原因，导致公司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，现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5）。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！

济南微纳颗粒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8 日